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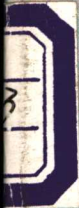
她象一片魔性的海绵
几乎吸干我所有感觉、精力。……
假如我的感情已疲倦得崩溃了
她的感情却仍新鲜如旭日
那么，她的强烈感情

无名氏

无名氏青春期爱情自传

绿色的回声

将如一支生力军
彻底征服我这支溃军。男女爱情的斗争
有时是一场意志斗争
也就是一种渗透感情的意志的战争
我怕，当我的精神濒于瓦解后，我会随时改变昨晚的决定



授权出版者：黎明文化事业股份有限公司

无名氏
绿色的回声

花城出版社

粤新登字 05 号

绿色的回声

无名氏

*

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)

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

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

850×1168 毫米 32 开本 9.875 印张 1 插页 210,000 字

1995 年 1 月第 1 版 199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10,000 册

ISBN 7—5360—1916—5

1·1655 定价: 9.80 元



作者与本书女主角谈恋爱前二年摄于重庆



《绿色的回声》女主角

她几乎无穷无尽的

试验我的忍耐力。她以为：我的耐性永无终了
他错了。他不该把我当做英雄偶像

从一开始

就应该把我当做常人

可是

有哪一个自负的

男人或女人，不愿把他（她）心目中的

爱人神化呢

世界上有女神，就有男神

修正定本序

我爱说这样一段话：

“美女之美，有时似银色月光，水银泻地，一泻即散，不一定真魅、真有迷力。女子若似峰峦，带点山味，乍看虽非女性美，久则透彻酣畅魅劲。沾山气，而隐含杀气，更是翻江倒海的迷人。”

一九四五是抗战末年，从这年在重庆起，直到辗转上海，最后定居杭州，至一九四九年底，偶数手头积存的电影说明书，竟达五百张左右。上面这段话，便是五百张西片（偶杂极少数国片，也有复看的。）多如繁星的观后感之一。那时我对片中美女，特别是女主角的面型、体态、流盼、举止、言语、声音、情采、神韵、风度、气质，自信观察专注，分析细致，屡试不爽。特别是在神韵上。假若神韵是一籁籁绵延的萧邦夜曲，我简直在音符里听到萧邦说梦话的声音。我还记得，当时好莱坞的超级美女玛丽·蒙特丝，是从五万名少女里挑出来的，端的不凡。有两回，她一出现银幕，观众立刻发出一阵惊呼声，仿佛天空的灿烂太阳忽然坠落眼底。真当得起“一顾倾人城，再顾倾人国”。

同样能佐证上述观感的，是我自己的切身经验：那就是“绿色的回声”女主角妲尼娅。

妲尼娅也许不是标准美女，但当时确有些人感觉她貌美。这

个，反正卷首复制了她的肖像，本书也呈现她的故事，由读者去评断吧！按我那时交往、体会和主观，多多少少，她可能倒像我前面那节话的对象，虽说她并未完全叫我“翻江倒海”，而另外的男友真是被她“翻江倒海”的迷住了。

我喋喋谈这些，主要是：我和她的一段情，所以能形成复杂的故事，而且如女作家丛苏所谬许：“奇异而迷人的是故事发展的曲折错综。”正因为上面那席话中四个字：她“隐含杀气”。

女人暗蓄“杀气”，无损美感。但杀来杀去，再加上我这个对手并非甘地信徒，不免以杀还杀，其结局可想而知。我敢说，无论是今天大陆或台湾青年男女，能演出我们这出爱情“杀”戏的，千不得一。

我对十九世纪法国文学大师司汤达，真是佩服得五体投地。他的杰作《红与黑》——他笔下那位女主角玛特儿，把情人头颅放在膝盖上，一直伴送到高峰墓穴里。真怪，她的幽灵阴影，有一年之久，几乎在陕西黄土高原上长陪着我。形势如此，我对我的女朋友姬尼娅，还能说些什么？做些什么？

事情尚不止此。我们这出戏不只演了六年，它当时并未结束，尾声竟一拖四十载。就在四年前，一九八五年春天，那个早晨，我还听到电话里她的音波从一万多里外太平洋彼岸传来：

“你猜我是谁？”

上帝明鉴！单凭声音里那点甜意，我就不能不相信，在这个浇薄得刹那又刹那得令人恐怖的世界，毕竟还闪烁一点点永恒之火。而我也得感谢上苍，我到底也还有一份勇气，把这本小说体的青春爱情自传写得相当客观，我毫未淡化她的优点和我的弱点。

论及这册自传，我不能不解释三点：

其一，“跋”已说明：本书男女主角情节，百分之九十九真实。至于那百分之一的渲染，是基于结局的艺术效果。按我后来所知，以及本书尾声所裸现的事实，故事结局的那片气氛，是吻

合女主角真实心态的。但由于人事上不凑巧，未能如实照她的心态来表现，所以我才加以弥补、修饰。

其二，关于男主角对话，有些读者也许觉得未免有点戏剧台词化和散文诗化了。这一点，“跋”亦有诠释。我再补释一下。记得当年赵无华小姐和我恋爱时，她常说我谈话像写文章，甚至像撰散文诗。我告诉她，法国小说大师福楼拜对朋友说过：字句的捕捉与寻获，就是他生活里的悲欢离合，我虽非大师，因为学蜜蜂采百花，日夕浸淫于捕捉意象，和文字语言传达，满脑子尽是苦心创造的句子，和女友谈话，一时情不自禁，便常常顺水行舟，练习传达了。

妲尼娅并不感到我这种谈话风格奇突。相反的，当年我正值生命力旺盛期，一次谈话直似“千里江陵一日还”，她倒觉得是在享受“轻舟已过万重山”，特别是，她由兰州归来那一夜，我曾有如下追述：

“……这一晚，畅谈三小时，我却无一语涉及实事。大半天时间，她听我独白。熄了灯，月光射过纸窗，室内染上梦色。我像着了巫覡，扮演诗人兼哲人查拉图斯特拉。她似受催眠，听得入迷入魔。这段时期，朋友们全说，我的嘴唇是玫瑰与蜂蜜混制的。大约那时我是火山投胎，而火是玫瑰与蜂蜜的妈妈。听完了，她的答语像乐谱休止符：

‘再给我一支烟。’”

四五十年后，今夜想想，还有点心旌摇荡。

其三，本书旧版虽撰于六十年代，仍受四十年代文风影响，来台湾后，才发现此间文字语言的句型及风格已有新貌，我不能不顺应潮流，对此书重加删补，增订，乃成修正定本。至于艺术风格，基本仍保持个人所嗜。流行的时尚，是速食文化，速溶咖啡，速成学习、快餐、高速音乐、舞蹈，等等，波澜所被，青年们几乎全变成急性儿，古典的宁静、坚忍都变成神话。但我仍认为：“细嚼梅花当点心”，应是欣赏宇宙、生命、人生、爱情的智

慧态度，所以我不厌其详、其细，从容记录我这份穿着小说外衣的爱情历史文件。能不能投读者所好，要看机缘了。

新版另一特点是：所有人物都用真名真姓，仅女主角中国名字取代名，却显真姓，其俄文姓名亦取代名^①。

最后，我要抱歉的是：此序偶有诙谐语，并非我对这朵迟开的玫瑰不虔诚，而是：现在我毕竟满襟夕阳，对四十年前那些“少年愁滋味”，有时不免莞尔了，仿佛站在昆仑山巅，用望远镜观看山下儿童积木戏……。

天下最美的是时间。

听！那潮汐缓缓呼吸的声音，……

但最残忍的仍是时间！

一九八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夜

① 她的俄文真名见“无名斋记”，她的中文真名见“蔷薇内幕”，二文全辑入我的散文集《塔里·塔外·女人》。又，她的两位追求者：麦敬希是真名代姓，曹朗则是代用姓名。

第 一 章

天底下，最妙的，是幻想。一个大脑皮层，平平凡凡，偶然灵机触动，却幻化一架电影放映机。你一闭上眼睛，银幕立刻涌现一幅幅画面：古代摩利斯湖的埃及迷宫、耶路撒冷白鸽子、奈亚加拉大瀑布、巴西蓝宝石、亚热带绿色橡胶园、凡尔赛玫瑰大理石宫舞会、但丁“永恒的玫瑰”^①的彩衣仙女，……。几乎想什么，有什么，要什么，有什么。你的灵感变成阿拉丁神灯，只要你高兴，宇宙万事万物，都会一呼即至，被你召唤到面前。更玄奇的是，在一生中，总有那么一个微妙刹那，居然，这位彩衣仙女真正出现在窗口，或走过你身边，像一个奇异的放射体——

“啊！”你目迷五色，头晕脑眩了。

一千九百四十三年初秋，一个阴暗下午，不折不扣，我经验

^① “永恒的玫瑰”为但丁《神曲》的天堂最高一层，约如中国传说所谓“三十三天”。

了这微妙一刹。

我在窗外院子内散步。它巨大极了，对直线近五十米，四周镶着一排排洋槐树。开蝶形白花时节早过了，这些颇长植物，摇曳一树羽形复叶，像一片片微型翠帘子，飘飏空中。那一枝枝绿叶，又似绿色羽毛扇，极缥缈的，随风款摆。我穿过一棵棵绿树，缓缓散步，这些绿扇子，不时轻拂我的发丛，它们的神秘节奏，正好应和着我的幻想节奏。是的，我正在幻想：想一本小说女主角的形象、轮廓。她应该有一副高高的苗条身材。一般中国少女不是五短，就是矮小，难以借镜。这必须是一帧西方女人的形态。不用说，在我目前生活里，遇见这样一个金发碧眼女郎，极少可能。多遗憾！可天下事很难说，也许，有一天——

我的幻想戛然停止。我听见脚步声——高跟鞋的音籁。

一点不假，对面院子内，正进来三位客人。为首是瘦长青年。接着是一位外国老太太，身材中等，头发花白。最后一个，——啊，一个身材修长的少女！

这少女穿一套黑哔叽洋服，西式黑坎肩，黑色长裙子，一副椭圆形白皙脸孔，一派沉重的古典风度。距离太远，我无法彻底捕捉她的眼睛，或脸型。匆匆几瞥，我只能大体肯定：她有一副端正的脸轮廓。给我印象最深的，是她的婷婷身材，真是高高高高的，苗条极了。这样一份颇长体态，在一般中国少女中，极其罕见。她那黑玻晶色的闪闪长裙子和高跟鞋，更把她的腰枝衬托得婀娜多姿，正像我四周的绿色洋槐树叶，迎风招展。

她们是李队长的客人，现在正向房内走去。

天下真有巧事，正当我幻想这样一幅形像时，她竟然出现了。真是奇迹！

她是一个西洋女人？

我一面诧异的想，一面继续散步，目不转瞬，往李的窗子望去。那是北方特有的大型纸窗，用白色棉纸糊成的，窗内什么也看不见。

数日后，谜底揭晓。

一个晚上，我有点事，去找李。

才一进门，我突然吃了一惊：那三位客人赫然在。出于意外，李却不在，女主人安娜，陪着客人。

必须说明：自从几天前，对那位黑衣少女投过一瞥后，她的苗条形姿，虽不时在我脑海里飘晃，像一簇簇深色海藻，我却从未向李提过一个字。这，半由于我的神秘感和自尊，半由于深知他的性格。一个偶然奇遇，使我偶然瞥见我幻想中某女主角的缥缈形态，纯粹是一种巧合。巧合自巧合，幻想自幻想，现实却是现实。我不会那么傻，有意扮演一个福尔摩斯，竟去翻箱倒箧，打听她的底细。一眼掠过，当做奇迹，保持一份神秘感，比拆碎一座七宝玲珑楼台，有时更耐寻味。再说，李铁骥队长虽是至友，我们尽该无话不谈，但他与异性往来的事，我却当做禁区，从来只闻不问，除非他和盘托出，我极少打破沙锅问到底。我这位好友，是一个敏感的军人，敏感得能观察蜘蛛吐丝、蚊蚋交配，在他面前，我只要稍稍显示对这位黑衣少女的兴趣，哪怕是一丁一点，——提到她一根头发或一丝纤毛，那将可能招致他古怪的疑心，甚至莫明其妙的不快。

因此，直到今夜，这三位客人，在我心目中，依然笼罩一片暧昧的秦岭云雾。

现在，安娜正开始拨开云雾。

“这位是刘莎菲女士，俄国莫斯科人。这是她的女儿妲尼娅小姐，中国名字叫刘燕眉。那是她的儿子尼古拉，中国名字是刘震亚。”她的一双虾蟆眼，从黑色薄边圆形眼镜后面转向我，咧开一张虾蟆嘴巴，以一种令人有点毛骨悚然的神情、傻笑起来：“这位是卜乃夫先生，我们的文学家——。”

介绍完毕，她又补充几句：他们的父亲刘藻滨曾任中国驻俄高级外交官。一周前，他们刚从重庆来西安。

“刘小姐说，她在重庆见过你。”女主人又傻笑起来。

“哦？”一面努力使自己毛骨平静，一面微微纳罕，望着三位来客。

“我们不是在重庆见过么？在李队长那里。”一片甜柔的声音掠过静夜，有着吉他弦乐器的美丽震颤，音调微微带点西洋人操华语时的高亢味。姐尼娅正以一双火焰味的眼睛瞄我。

“哦？对不起，我有点记不清了！”我表示歉意。天知道，此时此刻，我哪有心思搜索事隔一年的两千里外那个缥缈的姐尼娅？眼前这个，尽够我忙的了！做为一个作家，我必须利用我在这片空间极有限的几分钟，极概括又极精粹的尽快捕捉几天前我没有抓住的一些线条、色彩、形体、结构，这些是一帧完整幻想画幅所不可缺的。

单凭过眼云烟一瞥，就对一个女人作罗伯斯庇尔式的判决，真是危险！加上幻觉，那就更危险！今夜，我算上了一课。

但我原谅自己，因为很遗憾，我是一个鼻梁上架了四百度托力克近视镜片的生命。

几天前，匆匆一瞥，我在我的画幅上，曾把她描绘成一个苗条少女，有一派婷婷的缥缈形态。按我当时笔下，“苗条”和“婷婷”这类字眼，不仅是刻划修长身段，一种赵飞燕式的“楚腰纤细掌中轻”，那还意味着西班牙白衣女尼式的娴静，一张清秀脸孔的淡雅风度，——可今夜坐在对面的混血儿，几乎是截然两回事。

这个少女杂揉斯拉夫血液，穿一袭鲜绿色西式连衣长裙，有一副相当浓艳的脸。长长黛色画眉，施用眼油、略带晕味的眼睛，玛瑙红的丰腴圆颊，石榴红的嘴唇，上唇薄，下唇丰满，是标准的弯弯水菱形。没有西洋女人的凹眼膛，高鼻子，一片异国情调、却表现于暗棕色发髻，淡棕色眸子，和特别白皙的肌肤。她高大的胴体，被一抹鲜绿色紧裹，分外显得饱满，生命洋溢。她神情宁带点男性气，甚至有十分之二的邪味。此刻，她一双火焰气氛的眼睛，两支箭镞似地，不断射向我，瞳色充满骄傲，说话时，嘴唇不时撇一撇，或紧闭一闭，多少表现出一点蔑视意味。

不，这绝不是我幻觉中的那棵临风玉树，飘飘缈缈，娉娉款摆，她倒有点像“春潮”里浓艳的娜姐丽亚^①。假如不是由于她不时流露一些少女天真，我几乎不顾礼貌，要使用一个可怕的字眼了：妖艳！

相当精刻的俘获这一堆印象后（这种精刻应该说是一个作家的本能），不用说，按照我的敏感或习惯，我们是无可多谈了。何况一个声音又在警告我：“这是李的房间，她们是他的客人，现在他不在。”

我寒暄几句，站起来告辞。

我听见安娜操俄语，继续和客人谈话。照我刚才印象，那位俄国老太太，不大能讲华语，神情中、始终显得又沉默，又阴暗。她的精神状态，总有点不大对劲，尼古拉则显得很敏锐，有礼貌，一口中国话，说得和她姐姐一样流利，自然。

二

数日后，从铁骥谈话中，我约略明白三位客人身世。

莎菲是一位旧画家的女儿，二十年前，嫁给中国俄语专家刘藻滨，先后生了一对混血儿。姐尼娅目前十九岁，尼古拉十八岁。刘历任中国驻苏公使馆参赞，驻敖德沙、海参崴、和满州里总领事。在海参崴时，铁骥夫妇和他们结识了，原因之一是：安娜是韩俄混血儿，夫妇都能操中俄两国语言。抗战伊始，刘调行政院秘书，不久，又以交通部特派专员名义，遣往迪化，负责筹备欧亚通航。这时，沿海各省先后被日寇侵入，或受骚扰、威胁，政府高瞻远瞩，不能不考虑另辟蹊径：一条安全的国际新航线，由中德合设国际航空公司，以兰州为起点，经迪化通欧洲，终点是柏林。可是，盛世才正以最黑暗的原始手段统治新疆。迪

^① 屠格涅夫《春潮》中的女主角。

化十几万人口，倒有大半与镣铐交过朋友，以死尸形式送回家的，也有几万。有些囚徒，甚至连尸体也没有下落。重庆官方派去的人员，不少竟相继失踪。刘的命运并不比别人更好些，他这尾曾游过黑海的鱼，一投入迪化这片黑渔网，不久，就下落不明，人们推测：他可能变成这位混世魔王的盘上餐了。

可怜的莎菲，带着两个孩子，浮萍似地由武汉漂流至重庆，到处打听丈夫消息，等于缘木求鱼。日夜被痛苦折磨，才四十零点，她一头金发都急白了，闪起一片芦花，看上去几乎像五十多岁的老妇了。在黑色命运袭击下，姐尼娅年方十三四岁，不得不单肩负重担，抚养全家。她早熟，发育得高大、壮实，一眼看去，完全像个二十岁少女。仗着能操中俄语，她当过家庭俄文教师，在苏联大使馆做过翻译，也作过医院护士，和其他工作。为了生活，这个女孩子，不得不扮演沉海生命，尽可能抓住一切能抓住的活命木片。对于一个女人说来，战争中的社会，到底比和平时代复杂得多。单说逃难那一幕，人们差点就演尽了生物进化史上的一切原始角色——从海鳗到直立猿。这个混血儿几乎还是个孩子，在和现实人生交手的第一回合，她就饱尝一片捣翻了的社会大气磁场的混乱、酸辛、与残酷。可能由于这些，我后来联想到：她火焰味的眼睛内，才对男人放射一片高傲光辉；在人与人之间的奇异战场上，这是她有意布置的第一道马其诺防线。

上帝似乎是黑暗的。这位黑暗主人有时也洒几滴真正星光——这就是我的朋友李。今年夏末，经李介绍，她们全家从重庆来西安，莎菲就任黄埔军校西安七分校外语班俄文教官，姐尼娅也在该班兼课，尼古拉则入七分校，接受军官教育。这时，新疆政局已开始变化，按目前形势发展，在不远的将来，胡宗南大军可能进驻迪化。她们打算随军同行，探寻父亲下落；多年来，这是她们生活唯一的真实星光。为了寻找这颗可怜星星，她们愿付一切代价。

七分校座落古城西南郊王曲，离城十几里。外语班设于终南

山下留村，距王曲七八里。这时，安娜也在该班教俄文，每星期去一次。李队长的一个队员徐仲义，是该班日文教师，也是每周往返一回。该班主任由七分校总教官吴启诚兼任，他曾留美，当时算得上胡宗南麾下的红人。

“人类野性是一场虎列拉，到处蔓延，迪化虽被茫茫大漠包围，更不例外。刚才我对你描画的这幅家庭惨景，就是这场虎列拉创造的万千杰作之一。谁能想到：出生在这样幸福家庭的姐尼娅，才十三四岁，还是一个小姑娘，就命定要负起阿特拉斯^①的担子？经验一个三四十岁男人才能体验的经验？”

铁骥略叙这个家庭红与黑的历史后，睁大棕色大眼，不断注视我，带点气愤，也夹点感喟。

这位韩国革命军官，模仿拿破仑的著名姿势，双手叉在背后，来回踱着，一行走，一行道：

“当然啰，我和他们父亲是老朋友。我必须尽我力量，设法帮助他们。究竟能不能找到她父亲，我却没有把握了，那要看命运。”他话是这么说，但后来我发觉：真相与他所说的，却略有出入，正如太阳与月亮，出入不同。

三

生命是一只暗黄色雅梨，你享受了外层果肉，香甜爽脆，总会遭遇果腹的酸涩带苦，接着是核的坚硬，绝不可尝。四二年秋，我随铁骥横越大巴山脉，抵达西安，是廿五岁，正当一个青年应该深入果腹的年龄。凭我电话机感音片式的敏觉，已预感核的硬度，和不可咀嚼。

在重庆，我碰到事业挫折，爱情暗礁。明知人生旅程是一条

^① 阿特拉斯为希腊神话中被惩罚的神，罚他永远肩负整个地球，把背全压驼了。